

证券代码：870719

证券简称：方天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青岛方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4 年 12 月 13 日；

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变更后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在担任我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对我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调查、谨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依照双方签署的协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并督导和协助我公司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我公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为公司的发展、规范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贡献。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时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2024 年 12 月 18 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 2024 年 12 月 13 日起，主办券商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变更为中泰

证券，由中泰证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订《终止协议》，并于2024年9月22日与中泰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青岛方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书》。

2024年12月18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中泰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通过各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等造成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青岛方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